

重要提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通知書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知書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願就本通知書於刊發之日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所信，於刊發之日，本通知書並沒有遺漏其他事實，以致其任何申述具有誤導成分。

證監會的認可不等如對信託基金（定義見下文）及子基金（定義見下文）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信託基金及子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信託基金及子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信託基金及子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本通知書為重要文件，需要閣下立即處理。閣下如對本通知書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財務策劃師、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中國平安基金

（「信託基金」）

中國平安 CSI 香港高息股 ETF（股份代號：3070）

（「子基金」）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作為基金經理）

向單位持有人發出的

通知書

新增美元櫃台

更改港元櫃台中文股份簡稱

更新交易安排 - 市場證券莊家責任

本通知書所有詞彙具有日期為 2023 年 12 月 7 日的信託基金及子基金的基金認購章程（「基金認購章程」）（經不時修訂）所界定者的相同涵義，除非另行訂明。

1. 新增美元櫃台及更改港元櫃台中文股份簡稱

子基金的基金單位（「**基金單位**」）目前以港元（「**港元**」）作為貨幣單位並以港元交易。信託基金及子基金的基金經理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經理**」）謹此通知子基金的單位持有人，基金經理已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根據多櫃台安排新增一個美元櫃台，由 2024 年 9 月 16 日（「**生效日期**」）起，基金單位可在聯交所進行交易，並在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存放、結算及交收。因此，由生效日期起，基金單位在聯交所將以港元和美元進行交易。

A. 多櫃台模式

投資者應注意，基金單位以子基金的基礎貨幣（即港元）作為貨幣單位，而在第一市場增設新基金單位及贖回基金單位均以基礎貨幣結算。

根據多櫃台安排，子基金在聯交所提供兩個交易櫃台（即港元櫃台及美元櫃台）讓投資者進行第二市場交易。在港元櫃台交易的基金單位將以港元結算；在美元櫃台交易的基金單位將以美元結算。除了以不同貨幣結算外，基金單位在不同櫃台的交易價格亦可能有所不同，因為每個櫃台都是不同且獨立的市場。

在第一市場，根據增設申請增設及發行的基金單位最初可以港元交易基金單位或美元交易基金單位的形式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證券商可根據與基金經理的安排，選擇將基金單位存放在中央結算系統兩個櫃台的其中一個。根據贖回申請贖回的基金單位可從任何交易櫃台（即港元或美元交易櫃台）提取。兩個櫃台的基金單位均可以贖回申請的方式透過參與證券商贖回。

儘管採用多櫃台模式，但 (a) 在兩個櫃台交易的基金單位均屬同一類別，並附有相同的權利，而所有櫃台的所有單位持有人均享有相同待遇；(b) 所有現金增設申請必須以基礎貨幣進行；及 (c) 參與證券商在現金贖回申請中收到的任何現金收益將僅以基礎貨幣支付。實物增設和贖回仍可按照本章程所述的方式進行，不受多櫃台安排所影響。

每個櫃台的每手買賣單位數目相同，均為 100 個基金單位。

投資者應注意，每名基金單位持有人將只獲發港元分派（不論其持有港元基金單位或美元交易基金單位）。

B. 股份代號及股份簡稱

由生效日期起，美元櫃台的股份代號、英文股份簡稱、中文股份簡稱及 ISIN 號碼分別為 9070、PING AN HKDIV-U、平安香港高息-U 及 HK0001047775。

由生效日期起，港元櫃台的中文股份簡稱將由「平安香港高息股」改為「平安香港高息」。港元櫃台的股份代號、英文股份簡稱及 ISIN 號碼則維持不變。

C. 跨櫃台轉賬

一般情況下，投資者可在同一交易櫃台進行基金單位買賣，或在一個櫃台買入並在另一個櫃台賣出基金單位，前提是其經紀須同時提供港元及美元交易服務，並提供跨櫃台轉賬服務以支持多櫃台交易。即使在同一交易日內進行跨櫃台買賣，有關交易仍獲允許。然而，投資者應注意，在不同櫃台進行交易的基金單位的交易價格可能有所不同，且視乎市場供求及各櫃台的流動性等因素，不一定時刻維持密切關係。

投資者如對多櫃台安排的費用、時限、程序和運作（包括跨櫃台轉賬）有任何疑問，應向其經紀查詢。

D. 市場作價

與所有在聯交所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一樣，基金經理將盡最大努力作出安排，致使每個適用櫃台時刻均會有最少一名市場證券莊家（儘管可能是同一名市場證券莊家）。基金經理亦將盡最大努力作出安排，致使每個櫃台最少有一名市場證券莊家會根據相關市場作價協議，在終止市場作價前發出不少於 3 個月的通知。

有關每個櫃台的市場證券莊家之名單，請參閱網站 <http://www.hkex.com.hk>。

E. 風險因素

多櫃台風險

交易所買賣基金的多櫃台模式相對較新，因此投資於基金單位的風險可能高於聯交所上市發行人的單櫃台基金單位或股份，舉例說，若基於某些原因，一個櫃台的基金單位在交易日最後一次結算時才交付予中央結算系統，因而沒有足夠時間將基金單位轉移至另一個櫃台進行當天結算，導致跨櫃台轉賬結算失敗。

此外，若基於營運或系統中斷等原因導致港元櫃台和美元櫃台之間的跨櫃台轉賬暫停，單位持有人將只能以相關櫃台的貨幣進行基金單位交易。因此，謹請注意跨櫃台轉賬未必一直可行。

基於市場流動性、各櫃台的供求狀況，以及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以港元交易的基金單位在聯交所的市場價格可能與以美元交易的基金單位在聯交所的市場價格存在重大偏差的風險。港元交易基金單位或美元交易基金單位的交易價格均由市場釐定，因此不會單純等於基金單位交易價格乘以現行外匯匯率。因此，當投資者賣出以港元交易的基金單位或買入以港元交易的基金單位時，若相關基金單位是以美元進行交易，投資者收到的金額可能少於或支付的金額可能多於等值美元，反之亦然。無法保證基金單位在每個櫃台的交易價格均相等。

並無開設美元賬戶的投資者只能買賣港元交易基金單位。此類投資者將無法買賣美元交易基金單位。

部分經紀及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能不熟悉且可能無法 (i) 在一個櫃台買入基金單位，並在另一個櫃台賣出基金單位，(ii) 進行基金單位跨櫃台轉賬，或 (iii) 同時在兩個櫃台進行基金單位交易。在此情況下，可能需要使用另一名經紀或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因此，這可能會抑制或延遲投資者同時買賣港元交易基金單位和美元交易基金單位，並可能意味著投資者只能以一種貨幣賣出其基金單位。建議投資者核查其經紀是否作好準備，以進行多櫃台交易及跨櫃台轉賬。

投資者亦應參閱本章程以了解與多櫃台安排有關的更多風險。

其他貨幣分派風險

投資者應注意，所有基金單位將僅以基礎貨幣（港元）作出分派。因此，單位持有人可能須承擔將此類分派從港元兌換為美元或任何其他貨幣的相關費用和收費。單位持有人亦可能須承擔與處理分派付款相關的銀行或金融機構費用及收費。建議單位持有人向其經紀查詢有關分派的安排。

匯率變動風險

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基礎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投資者應考慮因基礎貨幣與基金單位交易貨幣之間的價值波動而產生的潛在損失風險。概不保證基礎貨幣兌任何其他貨幣將會升值或基礎貨幣的走勢將不會轉弱。因此，即使投資者以基礎貨幣計算可能獲得收益，但將所得資金從基礎貨幣兌換回任何其他貨幣時卻可能會蒙受損失。

F. 聯交所批准

基金單位已獲聯交所批准由生效日期起在美元櫃台進行交易。

G. 印花稅

在聯交所轉讓（購買或出售）交易所買賣基金的基金單位一律毋須繳納香港印花稅。因此，在第二市場轉讓基金單位（港元交易基金單位或美元交易基金單位）亦毋須繳納印花稅。

H. 網站資料

由生效日期起，子基金的產品網頁 <https://asset.pingan.com.hk/zh-hk/3070> 將作出更新。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尤其是，（除以港元釐定外）在每個交易日亦提供以美元釐定的接近實時指示性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及最新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最新資產淨值將繼續僅以港元計值。

請注意，接近實時指示性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以港元及美元釐定）及最新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以美元釐定）僅供說明及參考。以美元釐定的接近實時指示性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採用基礎貨幣（即港元）與美元交易貨幣之間的實時匯率計算，此乃根據以港元釐定的指示性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乘以 ICE Data Services 提供的實時美元匯率計算。

最新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以美元釐定）乃根據以基礎貨幣（即港元）釐定的最新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乘以 Reuters 於同一個交易日上午九時（香港時間）提供的美元匯率計算。

I. 一般資料

信託基金的受託人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對上述變動並無異議。

與變動相關的費用（包括編制經更新基金認購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產品資料概要**」）的費用，以及與上述變動相關的法律費用）將由基金經理承擔。

基金認購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已作出更新以反映上述變動。於生效日期，經修訂的基金認購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將在基金經理的網站 <https://asset.pingan.com.hk/>（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發佈，並可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 查閱。

2. 更新交易安排 - 市場證券莊家責任

交易所參與者請注意，有關港元櫃台莊家盤的市場證券莊家責任將由組別 C 更新至組別 B，並於 2024 年 9 月 16 日起生效，具體詳情如下表所示。

	組別 B	組別 C
市場證券莊家輸入系統的兩邊莊家盤之最大買賣盤差價（百分比）	1.00%	2.00%

不超出最大買賣盤差價要求的莊家盤 須滿足的最小報價價值 (每邊)	港元	\$200,000	\$100,000
	人民幣	\$170,000	\$85,000
	美元	\$25,000	\$12,500
市場證券莊家將莊家盤輸入系統後，須維持 該莊家盤的最少時間 (以秒計算)		1 秒	1 秒
市場證券莊家於每個交易日的最低參與比率 (百分比)		80%	80%

如交易所參與者對子基金的交易安排有任何疑問，請參閱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 的「市場莊家安排」和「市場莊家責任及價位表」。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其他資料，請於正常辦公時間在香港中環金融街 8 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23 樓 2301 室或致電(+852) 3762 9228 與基金經理聯絡。

基金經理對本通知書內所載資料於本通知書日期屬準確承擔責任。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 (香港) 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3 日